

# 大连理工大学

## 安全管理委员会文件

大工安发[2019]005号

### 关于切实加强2019年暑期实验室安全管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教育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根据7月5日学校安全工作会议的有关要求，切实加强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保障学校安全稳定运行和教学科研正常开展。生产与实验室安全分委员会提出如下要求：

(1) 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，深刻认识抓好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将维护校园安全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。按照安全生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”的要求，切实做好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运行管理工作。

(2) 各学部（学院）要参照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（2019）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组织对本单位类似安全隐患进行排查，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建立台账，及时进行整改，做好记录。对短期内无法整改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，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完成时间。

(3) 各单位要确保安全责任落实到人，各实验室务必建立完善导师安全负责制和人员准入制，实验前务必加强安全教育，对学生做出全面的技术交底。

(4) 各单位要做好值班安排，没有假期或是加班的实验室要保证有一名领导在岗带班。要建立完善并落实交接班登记制度，坚守岗位，尽职尽责，发生重大问题及时上报，及时妥善处理。

(5) 各有关单位要加强防火灾、防触电、防中毒等各项安全知识和安全管理制度的宣传教育，杜绝实验中无人值守的现象发生。

(6) 要加强假日期间实验室特种设备，特别是起重机、压力容器（含压力气瓶）的有效管理。要做到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持证上岗，专人专管，不违章蛮干；对暴露在高温日晒条件下的压力气瓶，各有关单位应采取有效措施，做好必要的安全防范。

(7) 各有关单位要严格落实危险化学品的购买、存储、使用、废弃物处置等相关管理规定，定期开展专项安全巡视检查，确保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。

(8) 涉源实验室要制定合理计划，对所属放射源的存贮和防护定期进行有效监管，确保实验室辐射安全。

请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。

祝全校师生度过一个安全祥和的暑假！

生产与实验室安全分委员会

2019年7月19日